

致:社會服務、房屋及發展規劃委員會主席
吳寶強先生 MH

要求加快「第三輪樓宇更新大行動 2.0」計劃推行

我們收到不少法團和業主反映，由於審批時間過長，有很多法團需要向屋宇署申請延期，還未能夠有效妥善安排開展工程。而市區重建局關於「第三輪樓宇更新大行動 2.0」回覆信函指出於 2025 年 9 月或以後才推展。

此外屋宇署會就未能執行命令的大廈進行緊急工程，唯業主表示不明白為何署方工程承辦商處理外牆剝落後，卻不作修補，待他們離場後，又要發出修補命令給業主另外聘請工程承辦商處理，並對於一項工程需要分開兩次處理感到困擾。再加上強制驗樓令的開支，令居民百上加斤。

我們特此致函，建議市建局能夠協助居民處理有關延期命令，簡化申請程序，能夠做到特事特辦盡快派員開展「第三輪樓宇更新大行動 2.0」。

此致

九龍城區議員
劉婉燕 林博 馮務君

2024 年 2 月 28 日